#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摘编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强调中华民族大家庭、中华民族共同体、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等理念。既一脉相承又与时俱进贯彻党的民族理论和民族政策，积累了把握民族问题、做好民族工作的宝贵经验，形成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概括起来主要有以下十二个方面。

（一）必须从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高度把握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历史方位。做好民族工作，事关祖国统一和边疆巩固，事关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事关国家长治久安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要以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为出发点和落脚点，把握战略定位，统筹谋划和推进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

（二）必须把推动各民族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共同奋斗作为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重要任务。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一个民族都不能少。要以各族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为目标，促进各民族紧跟时代步伐，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在实现共同富裕、迈向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征程中同舟共济、携手并进。

（三）必须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主线。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民族团结之本。要推动各民族树立正确的国家观、历史观、民族观、文化观、宗教观，增强国家意识、公民意识、法治意识，坚定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高度认同，不断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

（四）必须坚持正确的中华民族历史观。我国辽阔疆域是各民族共同开拓的，悠久历史是各民族共同书写的，灿烂文化是各民族共同创造的，伟大民族精神是各民族共同培育的。要准确认识中华文明起源和历史脉络，准确认识中华民族和中华文明的多元一体，准确认识中华文明取得的灿烂成就和对人类文明的重大贡献，增强对中华民族的认同感和自豪感。

（五）必须坚持各民族一律平等。在中华民族大家庭中，各民族不分人口多少、历史长短、发展水平高低一律平等。要保证各民族共同当家作主、参与国家事务管理，保障各族群众合法权益，坚决反对大汉族主义和地方民族主义，禁止对任何民族的歧视。

（六）必须高举中华民族大团结旗帜。民族团结是我国各族人民的生命线，必须把维护中华民族根本利益放在首位。要全面贯彻党的民族理论和民族政策，深化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和创建，巩固和发展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促进各民族在中华民族大家庭中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

（七）必须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民族区域自治制度是国家一项基本政治制度，是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正确道路的一个重要制度保障。实施民族区域自治制度，根本目的是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要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维护党中央权威，确保党中央政令畅通，确保国家法律法规实施，依法保障各族群众享受平等权利、履行平等义务，支持各民族发展经济、改善民生，实现共同发展、共同富裕。

（八）必须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中华文化是各民族优秀文化的集大成。要在各民族中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突出各民族共有共享的中华文化符号和形象，使各民族人心归聚、精神相依，形成人心凝聚、团结奋进的强大精神纽带。

（九）必须促进各民族广泛交往交流交融。这是推动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的重要途径。要顺应时代要求，创造各族群众共居共学、共建共享、共事共乐的社会结构和社会条件，促进各民族在理想、信念、情感、文化上的团结统一，守望相助、手足情深。

（十）必须坚持依法治理民族事务。民族事务治理是国家治理的重要组成部分。要在法治轨道上治理民族事务，维护社会主义法制统一和法治尊严，推进民族事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要树立对法律的信仰，教育引导各族群众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各族群众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任何人都没有超越法律的特权。

（十一）必须坚决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没有国家统一和安全，就没有各民族繁荣发展。要全面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教育引导各民族继承和发扬爱国主义传统，自觉维护祖国统一、国家安全、社会稳定，严密防范和坚决打击暴力恐怖活动、民族分裂活动、宗教极端活动，严密防范和抵御敌对势力的渗透、颠覆、破坏活动。

（十二）必须坚持党对民族工作的领导。中国共产党领导是做好民族工作的根本保证，是维护中华民族大团结的根本保证。要加强和完善党对民族工作的全面领导，提升解决民族问题、做好民族工作的能力和水平，加强民族地区和民族工作干部队伍建设，着力把基层党组织建设成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带领群众致富、维护社会稳定、守卫边疆领土、开展反分裂斗争的坚强战斗堡垒。